

证券代码：831608

证券简称：易航科技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四〉的议案》。本次发行 157,894,683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9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9,999.8984 万元。2016 年 6 月 30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6）第 110ZC0384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定向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本次定向发行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6〕5419 号）。

本次募集资金将按照项目周期资金需求重点投向“免税易购”海南免税跨境电商平台建设项目、支付平台建设项目和“智慧+”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5 日期间汇入公司在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支行开设的人民币一般账户 806021401421007154 账号内。公司在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股份登记函之前未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易航科技已使用的定增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738,445,357.79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费用后，其中用于“智慧+”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项目 421,575,794.59 元，用于“免税易购”海南免税跨境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9,566,265.00 元，用于支付平台建设项目 1,019,500,000.00 元；用于“海航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270,234,500.00 元，存在资金占用总金额 1,517,692,136.87 元，海南百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转入资金 278,200.7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2,833,314.74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本次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分别是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

鸡高新支行开设的人民币一般账户 806021401421007154 账号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开设的人民币一般账户 0110400102000004579 账号。亦与主办券商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商业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高新支行和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由于存放在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五棵松支行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专项账户已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完成销户。

同时，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规范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2,833,314.74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8,984.00
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58,693,624.70
三、募集资金使用	1,738,445,357.79
其中：与发行相关费用	17,568,798.20
“智慧+”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项目	421,575,794.59
“免税易购”海南免税跨境电商平台建设项目	9,566,265.00
支付平台建设项目	1,019,500,000.00
“海航云+”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270,234,500.00
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520,247,250.91
五、原关联方资金占用	1,517,692,136.87
六、海南百成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转入资金 （注：支付“智慧+”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款项）	278,200.70
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833,314.74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新增的募集资金使用违规情形；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

五、 备查文件

- (一)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易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